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黃彥翔
電話：(03)3322101~7332
傳真：(03)3342906
電子信箱：10000491@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3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09004472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因應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簡稱武漢肺炎）
疫情，本府各級機關（構）同仁如於防疫期間請假出國，
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為維持本府暨所屬機關（構）運作穩定，並降低同仁感染風險，即日起至武漢肺炎疫情趨緩為止，請各機關（構）同仁非必要儘量避免前往中央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國際旅遊疫情建議之國家或地區（含轉機）。
- 二、另因應武漢肺炎疫情發展快速變化，請各機關（構）首長及單位主管應即時注意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發布之旅遊疫情建議分級情形（最新消息請參考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網站，網址：<https://reurl.cc/b61r5M>），依前開措施提醒同仁，期盼全體同仁共體時艱，共同為防疫努力。
- 三、至各機關（構）原規劃於109上半年執行之因公派員出國案件，一律取消或延至下半年辦理。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不含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桃園航空城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桃園果菜市場股

人事室 109/03/03 10:15



1090001309

無附件

份有限公司

副本：

2020/03/03
09:27:52
電子公文
交換章

裝

訂

線

